

证券代码：837826

证券简称：三喜农机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三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黄亚红
6. 会议列席人员：薛冰磊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总经理编写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组织编写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组织编写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往年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组织编写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0 年财务数据进行年审，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公正客观的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0 年度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1）第 000124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为 360,374.67 元，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按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该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1-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1-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三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三喜机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借款 1000.00 万元。该借款由三喜机械房产（泰房权证开发字第 S0000566 号、泰房权证高新字第 90006876 号）、土地使用权（泰州国用（2007）第 0693 号）作为抵押物，并由黄亚红、朱希作为借款保证人。该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1-008）。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黄亚红、朱希、朱雅桥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银行贷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贷款可能需要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关联方等提供担保，该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1-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黄亚红、朱希、朱雅桥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三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该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编号：2021-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三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喜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